

武汉市财政局文件

武财农〔2013〕330号

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13年中央农业 防灾减灾稳产增收补助资金的通知


有关区财政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鄂财农发【2013】51号文件精神，为支持你区防灾减灾稳产增产工作，现下达你区201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稳产增收补助资金⁷⁴184万元，专项用于冬小麦“一喷三防”补贴。请列入201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119“灾害救助”预算支出科目。

请各区按照《湖北省2013年冬小麦“一喷三防”技术补助资金实施方案》（鄂农计发[2013]28号）和有关资金管理办法要求，及时足额拨付资金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规范资金使用，提

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201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稳产增收冬小麦“一喷三防”资金分配表



附件

201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稳产增收 冬小麦“一喷三防”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、万亩

单 位	补贴资金	补贴面积
蔡甸区	21	4.15
江夏区	20	3.98
黄陂区	37	7.39
新洲区	74	14.82
市直（市农业局）	32	6.35
合计	184	36.68

信息公开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农业局。

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3年6月9日印发

共印15份